

许昌市教育局文件

许教〔2018〕79号

签发人：杨钧安

办理结果：B

对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 第031号提案的答复

常征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优质教育资源全覆盖，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随着社会城镇化的快速发展，教育均衡问题越来越突出。为了促进教育公平，2008年，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人事厅、河南省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县（市、区）创建活动的意见》（豫教基〔2008〕153号），开展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县（市、区）创建活动，每2年评选一次，我市襄城县、长葛市、魏都区、禹州市先后获得先进县（市、区）殊荣。2012年，国务院下发了《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



衡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48号),依据《意见》要求,河南省人民政府组织开展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认定工作。襄城县、长葛市、魏都区先后通过了评估认定。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一系列活动的开展,强力地促进了我市义务教育发展水平。

一、科学谋划,优化布局。自2011年,按照省政府、省教育厅的要求,我市开展了第三轮的中小学布局调整工作。市教育局组织各县(市、区)制订了中小学五年布局规划,并在逐步实施。在本轮规划中,重点依托城区周边和中心乡镇,加快寄宿制学校建议步伐,满足人民满意学校多样化就学需求。

二、全面改薄,提升硬件。依据“全面改薄”五年规划,结合“十三五”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和寄宿制学校建设专项规划、许昌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攻坚计划,统筹全面改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初中校舍改造工程等各类资金,整合建设项目,加快学校建设,全面提升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全市投资10.05亿元,规划项目建设学校730所,确保我市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到2018年底均能达到国家三部委(教育部、发改委、财政部)提出的办学条件20条底线要求。目前,我市“全面改薄”五年规划校舍开工率、主体完工率、仪器装备完成率均为100%。目前,全市有148所寄宿制学校,到2020年全市计划投资34.85亿元,新建、改扩



建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 239 所，新增寄宿生容量 12 万个。

三、加大改造，改善条件。老城区内的中小学校大部分归属魏都区管辖。魏都区委、区政府一直高度重视教育发展，特别是近几年来，投入大量资金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一是新建学校，增加学位。2016 年以来共投资约 4.75 亿元，新建文化街小学七一路校区、南关村小学瑞祥路校区、天宝路中小学、健康路小学和平路校区第十八中学及附小 7 所中小学，增加 210 个教学班，9690 个学位；投资 4200 万元新建和改扩建 8 所幼儿园，新增 70 个教学班，2100 个学位。去年秋季，新建和改扩建的 8 所幼儿园已经建成并全部投入使用，缓解了市区入园难问题。文化街小学七一路校区已于 2016 年底投入使用，南关村小学瑞祥路校区已经具备开学条件，健康路小学和平路校区、天宝路中小学 3 个项目正在工程扫尾，2018 年年底投用；十八中学及附小项目小学部教学楼 5 层施工，明年秋季投用。二是对学校进行改造提升，改善办学条件。2016 年以来共投入约 3000 万元，对光明路小学、第十六中学、教育基地、魏都实验学校、第十中学、健康路小学、建设路小学、八一路小学等 22 所学校及文化街幼儿园、寇家巷幼儿园 2 所幼儿园办学硬件进行了改造提升。三是加强数字化校园建设。2016 年以来共投入约 406.7 万元，用于数字化校园建设；为魏都实验学校、建设路小学、文化街小学等 8 所学校配置壁挂高拍仪；为古槐街小学、健康路小学配置智慧课堂、创客教



育和 VR 教学建设。

四、放大优质教育资源

一是创建活动提质量。2010 年，许昌市就开展了人民满意学校创建活动，引导各级各类学校不断地规范办学行为，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学质量，提升办学水平，活动开展 8 年来，共培育许昌市人民满意学校 42 所，素质教育示范校 205 所；培育名校长 70 名，名老师 252 名。为了充分发挥名校、名校长、名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许昌市相继实施了名校托管、集团化办学和百校千师帮扶等措施，使优质教育资源快速放大，先后有 480 所学校、4300 名教师结成对子，通过帮扶活动，有一大批的薄弱学校迅速改变落后面貌，实现了软硬件的同步提升。带动一些新建学校和薄弱学校快速发展。2017 年，开展精品学校创建活动，以“实力校园、活力校园、魅力校园、智慧校园、幸福校园、示范校园”创建活动为抓手，力争用 3 年时间，打造 50 所精品学校，实现“硬件标准化、管理精细化、教学现代化、办学特色化、质量一流化”的目标，形成名校集群。2017 年，许昌高中等 12 所学校被评为首批精品学校。设立“市长教育质量奖”，每年教师节拿出 350 万元表彰明星学校、功勋校长、功勋教师。**二是名校带动促提升。**为快速放大优质教育资源，带动薄弱学校快速发展，我市启动实施了“百校千师帮扶”工程，先后有 480 所学校、4300 名教师结成对子，通过帮扶活动，有一大批的薄弱学校迅



速改变落后面貌，实现了软硬件的同步提升。三是集团办学聚合力。积极开展集团化办学、学区化管理改革实验，在市区初中组建四大教育集团，建立大学区，引导市区优质初中做大做强做优，帮扶薄弱初中快速提升，破解了长期困扰义务教育发展的“大班额、择校热”难题。2017年，在认真总结市区初中学区管理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提出在全市中小学试行集团化办学改革工作思路。经过考察论证、实践探索，起草了《关于进一步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的实施方案》，并报市政府讨论研究，探索推行“名校+新校”“名校+薄弱校”“名校+城郊（农村学校）”“乡镇中心校+村镇学校”“学校联盟”等多种办学模式。2018年，指导各县（市、区）组建26个集团，将城镇优质教育资源引入乡村，协调许昌实验小学与鄢陵县人民路小学联合办学、许昌市毓秀路小学托管东城区南海街小学，进一步规范集团化办学，使集团化办学范围从市区扩展到各县市区，从城市到农村实现全覆盖。推动乡村学校和城镇学校共同发展，提升办学品质，带动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五、政策倾斜，强化师资。全面贯彻落实《许昌市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2020年）实施办法》（许政办【2016】67号）、《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许教人【2017】7号）文件精神，统筹城乡教师资源配置，并向乡村倾斜，积极引导优秀教师向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如：加强农村骨干教师的培养，



在职评中强调城市学校的支教经历，给予农村教师一定的倾斜，甚至放宽一些条件等，未来国家还会有更有力的政策支持，促进农村中小学的健康快速发展。

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支持和关注！欢迎提出更多更好的意见建议，促进我市教育健康发展。



联系单位及电话：基础教育科 0374—2699897

联系人：李瑛

许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12月24日印发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2份）。

